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信息化
管护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5-G1-990102-YZLZ

采 购 人：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77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信息化管护系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ZC2025-G1-990102-YZLZ

项目名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信息化管护系统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7232293.21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信息化管护系统项目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包含视频监控前端点、信息化管护系统、商用密码建设、巡护管理平台配套设备、公路监测警示、原有视频监测系统运行等6大部分的建设。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日历日）内，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部分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预留预算总金额的3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部分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线上获取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

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分会场设在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园博园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0 元。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

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申领流程和绑定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gcy.zfcg.gxzf.gov.cn/>）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入驻与配置】-【CA 管理】下的《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和《CA 登录与绑定操作指南》）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或 0771-338125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为确保投标（响应）文件顺利解密，建议供应商尽量使用 PDF 编辑软件调整、减小投标（响应）文件大小，加密后再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 温馨提示（非强制性要求）：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采〔2023〕10 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地址：广西崇左友谊大道 7 号市林业局大院内

联系人：廖华德

联系电话：0771-79676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崇左市友谊大道与城南八路交叉口东南角处(百成财富 100 大楼 2#楼十三层)

项目联系人: 陆晖

项目联系方式: 0771-7835598、0771-783369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3. 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功能条款，将作为货物性能评审依据。

4.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5.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6.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分标 采购预算：7232293.21 元

本项目核心产品是：第 58 项 红外监测仪。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及参数
视频监控前端口					

1	人类活动摄像机	台	12	工业	1、防护等级：IP67 2、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0, AGC ON) 3、黑白：0.0001 Lux @ (F1.0, AGC ON) , 0 Lux with Light 4、焦距&视场角：2.8~12 mm，水平视场角：101.5°~47.6°，垂直视场角：52.3°~26.6°，对角视场角：124.1°~54.9° 5、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6、补光距离：普通监控：30 m 7、人脸抓拍：约 5 m 8、补光灯类型：暖白光 9、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 ●10、具备 4 颗补光灯，灯杯为鳞片状，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11、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2	室外音柱	台	6	工业	1、支持三组 2 芯报警开关量输入，最多可接三组不同报警信号； 2、额定功率:20W/4Ω 3、灵敏度:90dB±2dB 4、频率响应:100Hz~18KHz 5、输入电压:DC10V-15V/2A 6、防护等级:IP66 7、传输线缆:USB 公头；2 芯音频输入口；三组 2 芯报警开关； 8、圆口电源线
3	存储卡 (128G)	个	12	工业	1、TLC 晶元，擦写次数 3000 次 2、标称容量 128GB 带品牌丝印 3、Class10, UHS-I (读 99MB/s, 写 82MB/s) ;

					4、尺寸：约 14.99mm×10.92mm×1.02mm； 5、工作温度：-25℃～85℃ 6、存储温度：-40℃～85℃
4	动物活动监测摄像机	台	4	工业	1、最低照度：0.0005Lux/F1.5(彩色)， 0.0001Lux/F1.5(黑白)，0 Lux with IR 2、焦距：6.6~350 mm，53 倍光学变倍 3、激光照射距离：约 500m 4、水平范围：360° 5、垂直范围：-20° -90°（自动翻转） 6、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21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 /s 7、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5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 /s 8、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2560× 1440)；60Hz：24fps(2560×1440) 9、网络存储：NAS (NFS， SMB/ CIFS) 10、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 络数据 11、SD 卡扩展：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 256G ●12、smart 事件上报的抓图支持叠加规则区域 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 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 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 ●13、设备可从诊断信息中导出云台控制历史 记录，包括：手动键控 PTZ、3D 定位、手动调 用预置点、手动调用花扫、手动调用巡航。
5	存储卡 (128G)	个	4	工业	1、TLC 晶元，擦写次数 3000 次 2、标称容量 128GB 带品牌丝印 3、Class10，UHS-I（读 99MB/s，写 82MB/s）； 4、尺寸：约 14.99mm×10.92mm×1.02mm； 5、工作温度：-25℃～85℃ 6、存储温度：-40℃～85℃

6	摄像机防雷	个	7	工业	1、输入电压：140-260V； 2、输出电压：220V 正负 3%； 3、过压保护值：246 正负 4V； 4、输出电流值：2.3A； 5、尺寸大小可以安装在监控机箱（约 400mm 宽 ×（450mm 高+50mm 帽檐）×250mm 深）内。
7	监控机箱	个	7	工业	1、约 400mm 宽 ×（450mm 高+50mm 帽檐）×250mm 深，冷轧钢； 2、2P16A 空气开关（漏电开关）； 3、6 位 5 孔 10A 防雷排插； 4、电源防雷模块（通流量 $\geq 20KV$ ，反应速度： $1\sim 12ns$ ，残压值：1000V 以内）； 5、12 芯熔接盘。
8	抱杆支臂	根	3	工业	臂厚约 4mm，臂长约 1m
9	倒 L 型金属立杆（高 6m，横杆 1m）	根	3	工业	1、净高约 6.5m（含避雷针高度 50cm，直径 1cm）； 2、主杆为圆钢杆，立杆口径 140mm，主杆壁厚 $\geq 4mm$ ，材质：Q235 碳素结构钢，热镀锌管（国标）； 3、底座约 320mm×320mm×10mm 中间开 100mm 圆孔，离地 2.5m 处开直径 80mm 穿线孔并配备箱体托板，主杆与箱体联结件钢管管径 80mm，主杆与箱体联结件焊接为一体，以固定箱体和连线； 4、横杆 1m，管径约 76mm，横杆壁厚 $\geq 4mm$ ； 5、横杆与立杆采用法兰连接；防锈型螺栓；表面处理：户外防锈喷塑，能承受日晒雨淋，颜色可选； 6、配件：地笼（地笼尺寸约 320mm×320mm，固定杆数量 4 根，直径 20mm，长度 700mm）、防锈螺栓、维护孔（需配三角锁）； 7、地线接线端子（维护孔下方）； 8、所有杆件及其安装、支撑装置均应承受 8 级地震造成的额外受力、冲击荷载和谐振影响；

					杆件与摄像机接口处应做防水处理，保证雨水无法流进杆内或摄像机罩。
10	倒 L 型金属立杆（高 9m，横杆 1m）	根	4	工业	1、净高约 9.5m（含避雷针高度 50cm，直径 1.2cm）； 2、主杆为圆钢杆，立杆口径 219mm，主杆壁厚 $\geq 6\text{mm}$，材质：Q235 碳素结构钢，热镀锌管（国标）； 3、底座约 $460\text{mm} \times 460\text{mm} \times 16\text{mm}$ 中间开 100mm 圆孔，离地 2.5m 处开直径 80mm 穿线孔并配设备箱托板，主杆与箱体联结件钢管管径 80mm，主杆与箱体联结件焊接为一体，以固定箱体和连线； 4、横杆 1m，管径 89mm，横杆壁厚 $\geq 4\text{mm}$； 5、横杆与立杆采用法兰连接； 6、防锈型螺栓：表面处理：户外防锈喷塑，能承受日晒雨淋，颜色可选； 7、配件：地笼（宽 360mm，杆数量 6 根，直径 18mm，长度 950mm，定位盘）、防锈螺栓、维护孔（需配三角锁）； 8、地线接线端子（维护孔下方）； 9、所有杆件及其安装、支撑装置均应承受 8 级地震造成的额外受力、冲击荷载和谐振影响； 10、杆件与摄像机接口处应做防水处理，保证雨水无法流进杆内或摄像机罩。
11	挖基坑土方	m^3	9.66	建筑业	1、监控立杆基础开挖，其中倒 L 型金属立杆（高 6m，横杆 1m）基础约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800\text{mm}$，共 3 个； 2、倒 L 型金属立杆（高 9m，横杆 1m）基础约 $10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times 2200\text{mm}$，共 4 个。
12	混凝土基础	m^3	9.66	建筑业	混凝土基础。
13	接地极	根(块)	14	工业	约 $40 \times 4 \times 4\text{mm}$ 角钢，2.5m 长
14	接地母线	m	56	工业	$40 \times 4\text{mm}$ 镀锌扁铁，每个监控杆 4m

15	布放电力电缆	m	180	工业	布放电力电缆(单芯相线截面积) 16 mm ² 以下(监控机箱---摄像头电源线)
16	双绞线缆	m	180	工业	室外六类非屏蔽网线, Cat6-4×2×0.5mm
17	跳线	条	18	工业	跳线
18	双绞线缆测试	链路(对)	1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六类非屏蔽网线测试
19	系统联动试运行	项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前端摄像头与后端管理平台调测
视频监控前端点光缆接入					
20	放、绑软光纤 光纤分配架内跳纤	条	7	建筑业	SC-SC 15m (机房与 ODF 架间跳纤用)
21	放、绑软光纤 中间站跳纤	条	7	建筑业	12 芯束状尾纤, 束状尾纤-SC/UPC-12 芯-1.5m
22	工程定位复测费	项	1	建筑业	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23	挖沟槽土方	m ³	1804	建筑业	挖、夯填光(电)缆沟及接头坑 泥水土, 尺寸约 400mm×500mm
24	回填杂砂石	m ³	1804	建筑业	回填杂砂石
25	人工敷设塑料子管	m	9470	建筑业	硅芯管-HDPE-外径 / 内径 40mm/33mm
26	光缆	m	295	建筑业	敷设埋式光缆 24 芯
27	光缆	m	1583	建筑业	敷设埋式光缆 12 芯

28	光缆	m	7524	建筑业	敷设埋式光缆 6 芯
29	直埋标石	个	100	建筑业	直埋标石，尺寸：约 1200mm×130mm×130mm
30	光缆成端接头	芯	96	建筑业	光缆成端接头 束状
31	光缆接续	头	2	建筑业	光缆接续
32	光缆中继段测试	中继段	7	建筑业	光缆中继段测试
视频监控前端点电缆接入					
33	工程定位复测费	项	20	建筑业	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34	挖沟槽土方	m ³	1367	建筑业	挖、夯填光(电)缆沟及接头坑 泥水土, 尺寸约 400mm×500mm
35	回填杂砂石	m ³	1367	建筑业	回填杂砂石
36	人工敷设塑料子管	m	6840	建筑业	硅芯管-HDPE-外径 / 内径 40mm/33mm
37	布放电力电缆(单芯相线截面积) 16 mm ² 以下	m	6840	建筑业	市电取电电源线，电力电缆 -ZA-RVV22-0.6/1KV-2×4 mm ²
38	直埋标石	个	100	建筑业	直埋标石 尺寸：约 1200mm×130mm×130mm
39	市话组合电源（初装）	项	7	建筑业	取电协调接入、线路接驳，含安装电表箱，自动重合闸漏电保护器。
信息化管护系统建设					
40	信息化管护系统软件（定制开发）	套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包括数据处理中心、综合办公管理平台、巡护管理平台、灾害防控平台、科研监测平台、科普宣教平台等“一中心五平台” 定制化软件开发， <u>具体系统要求详见：附件 1 应用系统定制需求表</u>

					▲此项内容为预留份额采购包，服务提供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	台	1	工业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租赁） 1、CPU：4C/内存：16GB/C 盘：200GB； 2、用于综合办公管理平台及科普宣教平台； 3、本设备须租赁崇左政务云资源 2 年。
42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	台	2	工业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租赁） 1、CPU：12C/内存：32GB/C 盘：200GB； 2、数据中心及巡护管理平台（含巡护所需 GIS 服务）1 台； 3、科研监测平台、灾害防控平台 1 台； 4、本设备须租赁崇左政务云资源 2 年。
43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	台	2	工业	云主机应用服务器（租赁） 1、CPU：12C/内存：32GB/C 盘：200GB； 2、数据服务器 1 台、数据备份服务器 1 台，用于存储五平台的系统数据； 3、本设备须租赁崇左政务云资源 2 年。
44	云硬盘存储	台	1	工业	用于系统产生的图片、视频、文件等媒体资源存储，4TB 硬盘。
45	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	套	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基于高安全性、高可用性、多核、虚拟化、网络化等技术，支持数据中心、大规模集群平台上的部署，提供虚拟化、集群作业管理功能，适配国产化服务器硬件，支持国产化数据库和中间件。 2、本设备须租赁崇左政务云资源 2 年。
46	国产数据库	套	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产品须为国产集中式关系型数据库。具有跨操作系统平台的能力，Linux、麒麟、UOS 等操作系统等，支持 INTEL、鲲鹏、飞腾等处理器； 2、支持 B-TREE 索引、GIN 倒排索引、Gist 空间索引等多种索引访问方式。支持中文的全文检索功能，能够支持 like 操作符的全文检索，中文全文检索功能不依赖中文词典(中文全文

					检索功能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操作截图)； 3、支持 ANSI SQL-2003 以上标准，PL/pgSQL、PL/Java 等过程语言；支持 JDBC/ODBC 标准接口。
47	国产中间件	套	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中间件产品应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2、支持多种数据库系统，包括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数据库，并可以对数据库的访问效率提供优化。
48	在线预览平台	套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在国产化环境中，实现文件在线预览服务； 2、支持 Office 文档、PDF、压缩文件、OFD 等 20 多种常用格式文档转换为高度兼容的 H5 网页，实现快捷查阅，支持移动阅读，针对移动设备，支持内容自适应，支持文档缩略图； 3、转换效率高达 1M/S，可支持多个文档同时转换，支持高并发访问。
商用密码建设					
49	服务器密码机	台	1	工业	1、1U, 8 个千兆电口，4 个 SFP 插槽，冗余电源，1 个扩展槽位； 2、SM2 算法密钥最大生成速率：10000 对/秒； 3、SM2 算法最大签名速率：8500 次/秒； 4、SM2 算法最大验签速率：6000 次/秒； 5、SM3 算法最大校验吞吐率：600Mbps； 6、SM4 算法最大加解密吞吐率：600Mbps； 7、产品硬件保修 3 年。
50	SSL 综合安全网关	台	1	工业	1、2U, 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冗余电源，1 个扩展槽位； 2、IPSEC 国密算法最大加密吞吐率：2Gbps； 3、IPSEC 国密算法最大加密吞吐率：500Mbps； 4、IPSEC VPN 最大隧道数：8000； 5、SS 最大加密吞吐率：1Gbps； 6、SSL 最大并发用户数：5000； 7、最大管理用户数：20000； 8、产品硬件保修 3 年。

51	签名验签服务器	台	1	工业	1、1U, 8 个千兆电口, 4 个 SFP 插槽, 冗余电源, 1 个扩展槽位; 2、国密算法: SM2 算法最大密钥生成速率: 10000 对/秒 SM2 算法最大签名速率: 8500 次/秒 SM2 算法最大验签速率: 6000 次/秒 SM3 算法完整性校验最大吞吐率: 500Mbps SM4 算法加解密最大吞吐率: 600Mbps SM2 算法制作数字信封最大速率: 5000 次/秒 SM2 算法拆解数字信封最大速率: 4000 次/秒 国际算法: 1024 位 RSA 算法签名最大速率: 15000 次/秒 1024 位 RSA 算法验签最大速率: 20000 次/秒 RSA 算法制作数字信封最大速率: 7000 次/秒 RSA 算法拆解数字信封最大速率: 4000 次/秒; 3、产品硬件保修 3 年;
52	智能密码钥匙	个	80	工业	1、智能卡芯片, 内置国密算法,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支持高速数据国密算法加解密, 提供 CSP 和国密接口; 2、符合《智能 IC 卡及智能密码钥匙密码应用接口规范》, 兼容 ISO 标准; 3、使用操作系统提供 SCSI 驱动, 无额外硬件驱动要求; 4、采用智能卡芯片, 具备安全和数据管理能力。
53	SM2 数字证书	个	8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支持 X. 509 标准证书格式; 2、支持多个密钥存储; 3、支持 PKI 应用, 提供标准安全中间件接口(CSP 及国密两种接口); 4、能够硬件实现数字签名。
54	SM2 SSL 数字证书	套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国密证书采用 SM2 加密算法, 为 OV 型, 此外, 证书的加密方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及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2、加密算法: 国密证书使用 SM2 加密算法 3、用途: SSL 数字证书主要用于网站的安全通信, 保护网站与用户之间的数据传输安全, 防

					止数据被窃听或篡改。
55	RSA SSL 数字证书	套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国际证书采用 RSA 加密算法，为 OV 型，此外，证书的加密方式应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2、加密算法：RSA 证书使用 RSA 加密算法 3、用途：SSL 数字证书主要用于网站的安全通信，保护网站与用户之间的数据传输安全，防止数据被窃听或篡改。
巡护管理平台配套设备建设					
56	手持巡护终端	套	60	工业	1. 硬件配置满足：CPU 频率：2.0 GHz；CPU 核心数：八核；屏幕：≥6.76 英寸，分辨率≥2776 × 1224；运行内存：≥8GB；电池：≥4600mAh；存储：内置存储≥512GB；4G 传输模块；相机：前摄主像素≥6000 万超广角追焦摄像头，后摄 1 主像素≥5000 万物理可变光圈摄像头，后摄 2 主像素≥800 万超广角微距摄像头。 2. 功能要求：通过移动智能巡护终端、移动智能展示终端及移动工作站相互协同，并通后端平台数据支持，满足支持巡护路线管理及任务分配、事件上报及处理、巡护信息管理、巡护绩效分析、数据传输、数据管理轨迹管理、量测工具、查找导航、法律法规宣导、一键求救、电子罗盘及系统设置等功能。
57	遥控巡护设备，无人机	台(套)	6	工业	1、无人机：续航时间：≥40 分钟/最大平飞速度：70km/h/控制模式：手动操控，自动飞行/抗风能力：6 级；续航里程 30km，最大起飞海拔 6000 m。 2、相机：最大分辨率 1080P@25 帧每秒/30 倍光学变焦/压缩标准：H. 264、H. 265、3D 降噪/支持 TF 存储/俯仰-90° ~+30°、横滚±45°、航向±295° /云台工作模式：跟随模式，独立模式 3、地面站：支持自动飞行控制、手动飞行控制、

					云台操控/支持接收显示飞行数据和图像/内置8"触控显示屏/最大传输控制距离3~5km/视频接口: Micro HDMI/支持移动, 联通, 电信 4G、RJ45、Wi-fi AP/存储: 支持 TF 存储/内置电池(不低于 5000 毫安时)/2 块备用电池/ 65W 便携充电器/100W 桌面充电器。
58	红外监测仪	台(套)	60	工业	支持视频声音输入, 相机像素 3200 万, 录像拍照同步, 配置 2 块大容量电池及 1 张 64G 内存卡。
公路监测警示建设前 endpoint 设备					
59	终端显示设备	台(m²)	4	工业	1、单元板尺寸: (W)320mm*160mm(H) 2、点间距距离不小于: 10mm 3、物理密度: 10000dot/ m² 4、发光点颜色: 1R1G 5、亮度: ≥8000cd/m² 6、灯体: DIP546 7、单元板分辨率: 不小于(W)32 点*16 点(H) 8、单元板最大功率: 22.5W 9、接口类型: HUB12 10、最佳视角: H:>80 V:>40 11、最佳视距: 10-200M 12、工作温度: -20℃- +65℃ 13、单元板供电: 5V 14、屏体供电: AC220V-AC250V 15、最大功率: 450W/m²(<4.5A/张模组) 16、平均功率: 150W /m² 17、防护等级: ≥IP65 18、LED 灯平整度: ≤±1mm 19、含测速电子警示牌, 交通诱导复合屏控制系统, 防雷、交通诱导屏发送卡。 20、支持多断面检测, 支持查看雷达测速信息, 支持通过网络连接诱导屏并发布车牌、车速、

					目标距离、时间、自定义等信息，支持检测距离大于 250m。
60	球形摄像机	台	13	工业	1、彩色：0.0005Lux @ (F1.2, AGC ON)；黑白：0.0001Lux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2、支持最大 256G 的 Micro SD/ Micro SDHC/ Micro SDXC 卡存储 3、IP67；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 4、焦距：6.0-240mm，40 倍光学变倍 5、视场角：59.0-2.0 度(广角-望远) 6、补光灯类型：激光 7、补光灯距离：激光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500 m 8、水平范围：360° 9、垂直范围：-20° -90°（自动翻转） 10、SD 卡扩展：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 256G 11、防护等级：IP67
61	卡口抓拍机	台	8	工业	1、【车辆人脸卡口】【GMOS】 高清抓拍单元 2、采用 1 英寸 900 万像素高帧率彩色全局曝光 CMOS 高清智能摄像机，最大分辨率可达 4096×2160，帧率高达 25 帧； 3、抓拍单元防护罩面板具有防尘防水滴功能，且内置 LED 补光灯，摄像机内置网络防雷； 4、输出图片格式：JPEG； 5、支持闪光灯和 LED 频闪灯同步补光； 6、使用闪光灯补光时，抓拍图片可看清司乘人员人脸； 7、防护等级：IP67 8、水平范围：360°
62	信号灯	套	8	工业	1、【LED、气体爆闪双光源】【24 颗灯珠】 2、大功率 LED 灯珠， 3、支持 LED 频闪，LED 爆闪及气体爆闪 4、LED 频闪支持 PWM 跟随触发，具有频率及占空比保护功能，发光角度 10°

					5、气体爆闪具有防误触发功能，提高产品寿命可覆盖 1 个车道，正装支架
63	卡口支架	套	8	工业	横杆装支架/带万向节支架/钢/白/抱箍直径为 $\Phi 67-127\text{mm}$
64	900 万抓拍机	台	18	工业	1、轻智能变焦全彩筒机 2、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恒定 F1.0 超大光圈变焦镜头。 3、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模式，道路监控模式，Smart 事件模式。 4、最高分辨率可达 9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30 fps 实时图像，图像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支持宽动态 120 dB。 5、音频：1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 6、电源供应：DC: 12 V $\pm$ 20%；PoE: 802.3at，Type 2，Class 4 7、防护等级：IP67 8、补光距离：普通监控：约 30 m 9、人脸抓拍：约 7 m 10、补光灯类型：鳞镜补光，4 颗暖白光灯珠
65	交流电源线适配器	个	18	工业	交流电源线适配器, 桌面型, 12V3, 33A, 40W, 绿头，输入线长 1.0m，输出线长 1.2m
66	测速一体机	台	4	工业	1、显示屏：P10 双基色模组 2、像素点间距：10 mm 3、上屏像素：三色（黄、绿、红），分辨率 32×32 4、下屏像素：三色（黄、绿、红），分辨率 32×128 5、模组亮度：3600 cd/m ² 6、限速指示牌尺寸： $\Phi 380$ mm 7、测速范围：2 km/h—250 km/h 8、像素：400 W 9、最大分辨率：最大支持 2712×1536

					10、视频帧率：25 fps 11、存储功能：支持 TF 卡（选配） 12、检测范围：纵向覆盖 15-200m 范围，预警支持 4 车道 13、防护等级：IP54
67	光电转换器	个	38	工业	1、即插即用，快速转发：光纤收发器只需要插入即可，无需任何配置，无损传输数据 3 km； 2、防雷：6 kV 防雷设计。
68	千兆光纤光模块	个	12	工业	1、传输速率为 1.25Gbps； 2、光纤接口为标准 LC； 3、工作温度为 0~70℃。
69	8 口千兆接入交换机	台	13	工业	1、提供 8 个千兆电口 2、交换容量：20 Gbps 3、包转发率：14.88 Mpps 4、通信标准：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IEEE 802.3az，IEEE 802.3ab。
70	24 口千兆汇聚交换机	台	2	工业	1、24 个千兆电口 2、4 个千兆光口 3、支持通过 console 口管理。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4、包转发率：42Mpps/96Mpps 5、工作温度：0℃~40℃ 6、支持 220v 交流 7、ACL QOS 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71	终端服务器	台	1	工业	1、支持 12 路 H.265、H.264 编码混合自适应接入； 2、支持 SDK、RTSP、ONVIF 和 GB28181 添加相机通道； 3、支持图片存储展示，包括车辆卡口、违法、人脸、人体以及其他事件结构化 4、图片数据； 5、支持 LED 屏（默认交通诱导屏和出入口 LED 显示屏），音柱对接发布，发布条件和内容可自定义；

					6、网络接口：2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双网卡，物理隔离；具备 16 个 1000M 以太网接口；具备 2 个光口（SFP）； 7、硬盘接口：4 个 SATA 接口 8、音频接口：支持扩展 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 9、IO 报警接口：支持扩展 2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 10、指示灯：电源/报警/硬盘/就绪，共 4 个状态指示灯； 11、工作温度-40℃～70℃、工作湿度 10%～90%。
72	监控机箱	个	21	工业	1、尺寸：约 500mm×400mm×180mm 不锈钢防水箱；含防水箱背架；不锈钢抱箍。 2、2P16A 空气开关（漏电开关）
73	监控机箱	个	3	工业	1、尺寸：约 600mm×500mm×180mm 不锈钢防水箱；含防水箱背架；不锈钢抱箍 2、2P16A 空气开关（漏电开关）
74	倒 L 型金属立杆（高 7m，横杆 8m）	根	17	工业	1、净高 7m（含避雷针高度 50cm，直径 1cm）； 2、主杆为正八边形锥管，下口径 280mm，上口径 220mm，厚度 8mm 热镀锌管（国标）； 3、底座约 500mm×500mm，厚度 16mm； 4、离地 2.5m 处开直径 80mm 穿线孔并配设备箱托板，主杆与箱体联结件钢管管径 80mm，主杆与箱体联结件焊接为一体，以固定箱体和连线；横臂高度 6.5m，横臂长度 8m； 5、横臂与主杆采用法兰连接，横臂为正八边锥管，大口径 210mm，小口径 100mm，厚度 5mm； 6、送地笼、防锈型螺栓：表面处理：户外防锈喷塑，能承受日晒雨淋，颜色可选； 7、配件：地笼、防锈螺栓、维护孔（配三角锁）； 8、地线接线端子（维护孔下方）； 9、所有杆件及其安装、支撑装置均应承受 8 级地震造成的额外受力、冲击荷载和谐振影响；

					10、杆件与摄像机接口处应做防水处理，保证雨水无法流进杆内或摄像机罩。（金属立杆主杆及横臂口径均为锥管边到边外径尺寸）
75	接地极	根(块)	42	工业	尺寸：约 40×4×4mm 角钢，2.5m 长
76	接地母线	m	84	工业	尺寸：约 40×4mm 镀锌扁铁，每个监控杆 4m
77	二次搬运费	t	17		崇左市扶绥县--（约 20 km）--岜盆乡，汽车运输，所有材料重约 17t，岜盆乡--（约 10 km）--保护区入口处，汽车运输。
78	系统联动试运行	系统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前端摄像头与后端管理平台调测
视频智慧感知监测系统平台扩容					
79	网络监控一体机	台	2	工业	1、3U 准机架式 16 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1+1 冗余电源，1+1 冗余风扇，支持前置硬盘热插拔； 2、支持满配 12TB 硬盘（总容量可达 192TB） 3、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双异源输出，可支持 8K+1080P 或双 4K 输出； 4、4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 5、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6、1 个 eSATA 接口、2 个 miniSAS 接口 7、报警 IO 接口：48 路报警输入，24 路报警输出 8、串行接口：1 路全双工 485 接口，1 路标准 RS-232 接口 9、支持目标识别、周界防范、视频结构化、高空抛物检测四种算法 内置 8 颗 GPU，可配置算法模式，默认为目标识别模式 ●10、支持基础周界报警/大模型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 IPC 上报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在特定条件下，可去除由树叶、

					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支持设置检测目标类型，包括人体、车辆 ●11、支持将预览监视画面和回放画面进行视频冻结，通过手动和自动的方式框选人/车目标，将所选目标与数据库中的历史目标抓拍数据进行比对检索。检索结果可根据相似度或抓拍时间进行排序展示
80	AI 盘	块	30	工业	10TB, 7200RPM, 3.5 寸, 256M, SATA 3.0
81	设备网络管理应用	套	1	工业	设备网络管理应用。 1、视频监控应用授权:视频监控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2、园区卡口授权:园区卡口提供园区内道路上行驶车辆的抓拍识别，包含车牌号码、车牌类型、车牌颜色、车辆类型、车辆颜色、车辆品牌等属性识别，并提供车辆布控能力和车辆行驶轨迹信息。支持车辆超速、逆行、压线、违停等违规行为检测抓拍和违规数据统计。当车辆违规后，将违规信息发布至 LED 屏，违规次数超过阈值后在园区停车场出入口禁止通行 3、设备网络管理应用授权:设备网络管理应用，对接入平台的视频设备，门禁设备，梯控设备，可视对讲设备进行在线巡检。
公路监测警示建设-耗材、线材、配件、辅材					
82	光收发机架	个(台)	1	工业	1. 可集中管理 14 台光纤器并进行供电。 2. 支持每台光纤收发器的热插拔操作。 3. 兼容海康威视 DS-3D01X-3E(SC)、DS-3D201X-3E(SC) 系列光纤收发器，也兼容市面光纤收发器。 4. 采用 6KV 防浪涌内置开关电源设计，支持过压、过流保护。

					5. 标准 19 英寸 2U 机架设计。
83	光缆终端盒	个	19	工业	12 芯光缆终端盒子, 满配 SC 耦合器
84	放、绑软光 纤 中间站 跳纤	条	40	工业	尾纤 SC-SC/UPC-3m
85	放、绑软光 纤 中间站 跳纤	条	12	工业	尾纤 FC-LC/UPC-3m
86	跳线	条	15	工业	跳线
87	双绞线缆测 试	链路 (对)	15	工业	六类非屏蔽网线测试
88	六类配线架	个(台)	2	工业	六类配线架 RJ45 24 个
89	机柜、机架	台	1	工业	1、颜色：整体黑色 2、尺寸：约 2200mm×600mm×1200mm 3、材料：冷轧钢板 4、厚度：1.2-2.0mm 5、前门：5mm 玻璃 6、后门：透气网门 7、侧门：均可拆卸 8、电源：6 位 PDU 9、配置：风扇两个 10、托盘两块 11、1.6m 及以上配置两个风扇两块托盘
90	光缆	m	3000	工业	城区敷光缆 24 芯
91	光缆	m	3000	工业	城区敷光缆 4 芯
92	人工敷设塑 料子管	m	2200	工业	硅芯管-HDPE-外径 / 内径 28mm/25mm
93	光缆成端接 头	芯	310	工业	光缆成端接头 束状
94	光缆中继段 测试	段	7	工业	光缆中继段测试
95	双绞线缆	m	600	工业	室外六类非屏蔽网线, Cat6-4×2×0.5mm
96	跳线	条	60	工业	跳线

97	双绞线缆测试	链路 (对)	60	工业	六类非屏蔽网线测试
98	布放电力电缆(单芯相 线截面积) 16 mm ²	m	4000	工业	市电取电电源线, 电力电缆-ZA-RVV-0.6/1KV-3 ×2.5 mm ²
99	插座	套	18	工业	25 孔排插
100	PDU 电源	套	2	工业	PDU 电源 32A 7 个 5 孔
公路监测警示建设-立杆地基					
101	挖基坑土方	m ³	74.59	工业	监控立杆基础开挖, 其中倒 L 型金属立杆 (高 7m, 横杆 8m) 基础约 1500mm×1500mm×1950mm, 共 17 个。
102	混凝土基础	m ³	74.59	工业	监控立杆基础, 其中倒 L 型金属立杆 (高 7m, 横杆 8m) 基础约 1500mm×1500mm×1950mm, 共 17 个。 现浇基础砾石 GD20 中砂水泥 32.5 C20
103	挖基坑土 方, 测速一 体机	m ³	1.15	工业	监控立杆基础开挖, 其中测速一体机基础约 600mm×600mm×800mm, 共 4 个。
104	混凝土基 础, 测速一 体机	m ³	1.15	工业	监控立杆基础, 其中 1、测速一体机基础约 600mm×600mm×800mm, 共 4 个; 2、现浇基础砾石 GD20 中砂水泥 32.5 C20。
公路监测警示建设-减速标线					
105	标线	m ²	600	工业	每处横向减速标线宽度为 20cm, 路宽 15m, 间 隔 20cm, 设置 50 道, 共设置 4 处。
106	工程建设其 他费用	项	1	建筑 业	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 族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预算 支出标准〉的通知》(桂财建〔2023〕102 号) 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计算。
107	新增系统运 行维护费用	项	1	软件 和信 息技	链路租用费: 50M 链路 7 条, 100M 链路 4 条, 500M 链路 2 条, 数据卡 60 张。 2、软硬件维护费: 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

				术服 务业	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桂财建〔2023〕102号）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计算。
108	原有视频监控 系统运行 维护费	项	1	软件 和信 息技 术服 务业	软硬件维护费：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桂财建〔2023〕102号）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计算。
▲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交货或者实施 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u>180</u> 日(日历日)内，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崇左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辅料、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施工配合费和售后服务、税金、产品抽样检测费、履约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以及合同所示全部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投标人在固定总价中必须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予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制作安装采用的各种配件、材料均必须满足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			
付款条件（进度和 方式）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预付款给中标人； 2. 采购货物到货后，支付进度款至合同金额的 60%； 3. 采购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支付进度款至合同金额的 90%；			

	4. 采购货物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5.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6.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算方法：设备费税率为 13%，施工费税率 9%，服务费税率 6%； 7. 中标人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立即向财政申请拨款给中标人，最终以财政拨付为准，且采购人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的产品“三包”规定实行“三包”，所有产品为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除特别注明外，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经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少于 1 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投标人的承诺），质保期内负责维修、更换配件，负责向用户提供设备维修及正常维护保养所需的零部件，保修期外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需求表中特别注明的按需求表中的执行。
售后服务	1. 投标文件中应注明维修保养期及维保范围，提供保修年限、上门保修服务及货物保养、服务说明，超过保修期之后，紧急情况下如何处理问题的说明。 2. 在质量保证期内货物非人为或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中标人应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货物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中标人须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和技术培训，解决货物的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提供技术指导。 3. 中标人应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1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到用户通知后，4 小时赶到现场提供服务；12 小时内未解决的中标人应提供详细的应急解决方案，24 小时内修复使用，因中标人工作延误，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负赔偿责任。
▲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见本表“项目需要及技术需求”。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见本章“说明”第 1 点内容和“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

	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	见本表“项目需要及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	见本表“项目需要及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 中标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中标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4. 中标供应商需负责安装、调试，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方可组织验收。 5. 采购人组织验收，中标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6. 验收环节要求：交货时采购人根据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进行验收，如所提供货物在验收过程中出现无法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参数及要求的，采购人不予验收并终止合同，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7. 其他未尽事宜应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___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

	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其他要求	
1. 根据本项目需求，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 1 份（包含不限于实施方案、平台系统建设方案、确保工程质量及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和团队配置），以作为评标依据。 注：上述内容的评分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附件 1：应用系统定制需求表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一	信息化管护系统建设项目平台软件系统	根据 2023 年中国软件行业基准数据 CSBMK-202310，软件开发工作量分布：需求 11.78%、设计 11.23%、构建 41.09%、测试 23.74%、实施 12.16%； 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桂财建〔2023〕102 号）	项	1
(一)	需求分析	对项目总体的需求范围、建设思路和建设要求进行整体的描述，分析整理项目的功能需求，技术需求、性能需求、安全需求等方面。	项	1
(二)	系统设计	根据需求分析，对功能模块详细设计、数据库详细设计	项	1
(三)	软件开发（编码）	根据系统设计完成相应的模块代码开发	项	1
1	数据中心		项	1
1.1	组织架构管理	对保护区组织权限进行管理。组织权限用于维护系统中用户的组织和权限，包括组织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权限管理、日志管理、服务接口等。	项	1
1.1.1	组织管理	创建、编辑和删除保护区内的组织机构，包括部门、子部门、研究所等。管理员可以根据保护区的实际组织架构进行相应的设置，支持分级调整组织结构。	项	1
1.1.2	用户管理	添加、编辑和删除保护区内的用户，为每个用户分配唯一的标识符（如用户名和密码）。在添加用户时，管理员可以选择用户所属的组织架构，从而将用户归类于相应的部门或机构。	项	1
1.1.3	角色管理	创建不同的角色，如管理员、巡护员、科研人员等，并为每个角色分配相应的权限。角色可以控制用户对系统功能的访问权限，例如查看特定数据、编辑项目信息等。这样，管理员可以根据不同的角色需求对用户进行授权。	项	1
1.1.4	权限管理	管理用户的权限，确保每个用户只能访问其所需的功能，并限制对敏感数据的访问。管理员可以基于用户的角色分配权限，或者为特定用户创建自定义权限。通过权限管理，可以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防止未经授权的用户访问保护区的重要信息。		
1.1.5	批量管理	批量导入和导出用户数据，提高用户管理的效率。这使得管理员能够快速添加多个新用户、更新用户信息或修改用户权限。	项	1
1.1.6	日志管理	日志中记录了每个模块，每个动作，操作人，操作人 IP，以及操作时间等相关信息。	项	1
1.1.7	服务接口	管理服务接口定义和发布，保证软件系统之间的接口问题进行有效地处理，保证接口的良好定义、受控发布和方便管理。	项	1
1.2	基础数据库	包括保护区的基本信息数据、设施设备数据、文档类数据等；地理信息数据库（GIS）；规划数据库；遥感影像数据库；林地数据库；林木数据库；生态系统数据库；生物多样性数据库；资源管理数据库等。	项	1
1.2.1	基本信息数据	包括保护区的名称、位置、面积、边界、类型等基本信息。	项	1
1.2.2	设施设备数据	包括保护区内及周边的设施设备信息，如巡护道路、桥梁、房屋、通讯设备等。	项	1
1.2.3	文档类数据	包括与保护区相关的各类文档，如规划报告、管理计划、巡护记录、科研报告等。	项	1
1.2.4	地理信息数据库	存储保护区基础地理信息图层，包括：二维地图、基础操作、图层发布、管理与绘制、三维地图模块，有功能区划、公里网格、等高线、保护站、巡护线路、道路、河流等数据；	项	1
1.2.5	边界数据库	包括自然保护地功能区划数据，主要分为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从该矢量图中可直接得到自然保护地的边界范围，功能区划界线，通过和属性库连接还可以查询各功能区的面积大小。	项	1
1.2.6	遥感影像数据库	根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矢量范围，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提供涵盖保护区及周边社区的遥感影像。基于遥感影像可对保护区的历史变迁、生态资源变化、水体水质变化、生态环境变化等进行全面掌握，为自然保护区管理部门提供快速、直观、科学的决策依据。	项	1
1.2.7	林地数据库	包括各种资源利用和林地林权数据等，数据来源于征占用林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地管理、采伐管理、运输和加工管理、林权管理、年度核查等实际业务工作，逐步形成林地数据库。		
1.2.8	林木数据库	基于自然保护区分布信息，形成林木数据库。包括林木名称、林木类别、林木分布数据等。	项	1
1.2.9	生态系统数据库	包含保护区内的生态系统信息，如生态系统类型、分布、健康状况等。这些信息有助于了解保护区的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	项	1
1.2.10	生物多样性数据库	对保护区已有动物、植物资源数据进行数据化处理，录入动物、植物资源数据。动植物名录数据、动植物科研监测数据根据动物、植物等专业科目对保护区现有物种进行分科、分纲统计，实现对动植物名录数据、动植物科研监测数据的显示、统计、分析、添加、编辑等功能。	项	1
1.2.11	资源管理数据库	包括巡护业务相关数据、灾害防控数据、事件查核数据、资源保护数据、资源利用数据等。数据主要来源于森林防火监测、有害生物日常调查和普查等成果，以及灾害防治、应急管理产生的业务数据。	项	1
1.3	地理信息数据展示	地理信息数据（GIS）展示，采用航拍建模或采购地图数据模式实现自然保护区全域 256 平方公里二维地图及核心区 100 平方公里分辨率 5CM 的三维数字高程模型，并实现相关数据的 GIS 地图空间分布展示，包括林班图、等高线等，且可叠加展示多源异构数据，如自然保护区规划数据、遥感影像数据、林地数据、林木数据、生态系统数据等空间分布数据、案件查核数据、巡护管理数据、生态数据、灾害数据、社区共管数据等。	项	1
1.3.1	地图建模	通过无人机或直升机等航拍设备，对自然保护区全域 256 平方公里及核心区 100 平方公里进行拍摄，获取高分辨率的航拍图像，然后利用建模软件将这些图像转化为二维地图和三维数字高程模型，或者从专业的地图数据提供商采购自然保护区及其周边区域的二维地图和三维数字高程模型数据。	项	1
1.3.2	地图空间分布展示	利用 GIS 软件，将林班图数据与二维地图和三维数字高程模型数据进行叠加，展示林班的分布情况；在二维地图上绘制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等高线，反映保护区的地形地貌特征，实现相关数据的 GIS 地图空间分布展示。		
1.3.3	多源异构数据叠加展示	在统一的地图平台上，将来自不同数据源和不同类型的数据进行整合和展示，如自然保护区规划数据、遥感影像数据、林地数据、林木数据、生态系统数据等空间分布数据、案件核查数据、巡护管理数据、生态数据、灾害数据、社区共管数据等。	项	1
1.4	基础数据管理	为系统平台提供数据支撑，包括数据收集、数据检查、数据管理。对生物多样性数据、动植物名录数据、动植物科研监测数据、水文数据、气候数据、土壤数据、碳中和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整合改造处理、数据融合、数据分析、数据审核、数据入库、数据修正等，实现巡护数据管理、保护区变化情况查核、实况监控、应急预案、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	项	1
1.4.1	数据收集	基础数据管理应具备广泛的数据收集能力，能够从各种来源收集保护区的相关数据。这些数据来源可以包括但不限于巡护记录、科研监测数据、气象观测数据、水文监测数据、土壤调查数据等。	项	1
1.4.2	数据检查与清洗	去除重复数据、纠正错误数据、填补缺失数据等，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项	1
1.4.3	数据标准化与整合	将数据转换为统一的数据格式，整合不同来源的数据，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	项	1
1.4.4	数据融合与分析	支持对多源数据进行融合和分析。这包括将不同来源的数据进行融合，如将巡护数据、科研监测数据、气候数据等融合在一起，以提高数据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同时，通过对数据的分析，可以提取有用的信息和知识，为决策提供支持。	项	1
1.4.5	数据审核与修正	支持对数据进行审核和修正。这包括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审核，发现并纠正错误数据或异常值，以确保数据的可信度和可用性。	项	1
1.4.6	数据存储与备份	将数据存储可靠的数据库中，并定期进行备份和存档，以确保数据的持久性和可用性。	项	1
1.4.7	数据查询与	通过查询语句或可视化界面查询所需的数据，并将其导出为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导出	常用的格式（如 CSV、Excel 等），以便进行进一步的分析 and 处理。		
1.4.8	数据可视化与呈现	通过图表、地图等形式展示数据的分布、趋势和关联性，帮助用户更好地理解数据和分析结果。	项	1
1.4.9	巡护数据管理	支持对巡护数据进行全流程管理。这包括从巡护计划的制定、巡护任务的分配、巡护过程的记录到巡护数据的分析等环节。	项	1
2	综合管理平台		项	1
2.1	保护区管理信息公开	包括职责职能信息公开、业务科室职能信息公开、派出管理站职能信息公开、重要安排信息公开、重大事项信息公开等	项	1
2.1.1	职责职能信息公开	针对保护区的职责职能信息进行公开，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职责职能调整对职责职能信息进行增加、修改、删除。	项	1
2.1.2	业务科室信息公开	针对保护区的业务科室信息进行公开，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业务科室调整对职责信息进行增加、修改、删除。用户可在列表中通过点击具体业务科室，查看该业务科室的详情。	项	1
2.1.3	派出管理站职能信息公开	针对保护区的派出管理站职能信息进行公开，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派出管理站职能调整对信息进行增加、修改、删除。	项	1
2.1.4	重要安排信息公开	针对保护区的重要安排信息进行公开，用户可通过关键词、日期等条件进行信息的筛选。	项	1
2.1.5	重大事项信息公开	针对保护区的重大事项信息进行公开，用户可通过关键词、日期等条件进行信息的筛选。	项	1
2.2	综合办公管理系统	对接区综合办公平台，统一登录入口。	项	1
2.2.1	办公业务子系统	实现日常业务审批、信息管理、日程管理、资产管理、定位考勤、公务用车审批、电子报账审批、通讯录、个人办公、内部交流、移动办公等。为保护区管理人员，简化保护区内部日常管理工作，各类日常事务的网络化办公，提高办公效率、促进部门之间、个人之间的信息共享和交流。	项	1
2.3	设施物资管理	实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内为生产服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务的设施、应急物资管理。设施管理主要包括：交通、给排水、电力、通讯、标识牌、森林防火设施、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生态保护基础设施、其它生态保护设施等基础设施、信息管理与维护，方便管理人员及时掌握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应急物资管理主要包括应急物资信息管理、库存管理、领取管理。		
2.3.1	设施管理	（1）实现信息化管理，包括设施类别、设备名称、建设时间、涉及项目信息、设施状态、维护信息等。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检维护计划，并针对设施信息进行编辑、修改、删除。 （2）实现植物监测设施、动物监测设施、微生物监测设施等监测设施的维护管理，方便掌握监测设施的分布情况。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检维护计划，针对设施名称、设施用途、设施型号、设施图片等设施信息进行编辑、修改、删除。	项	1
2.3.2	应急物资管理	（1）应急物资信息 实现应急物资信息的管理。包括应急物资名称、用途、入库时间等。管理人员按照实际应急物资情况可对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支持按照关键词对应急物资信息进行查询。 （2）库存管理 实现应急物资的库存管理。包括应急物资名称、库存数量、库存位置等。管理人员按照实际物资库存情况可对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支持按照关键词对应急物资库存信息进行查询。 （3）领取管理 实现应急物资的领取管理。包括应急物资名称、领取数量、领取单位、领取人等。管理人员按照实际物资领取情况可对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支持按照关键词对应急物资领取信息进行查询。	项	1
2.4	项目建设管理	包含项目申报从立项到实施完毕全过程管理信息化、各类项目申报材料电子化管理；各类项目申报相关的数据统计查询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等		
2.4.1	项目实施管理	提供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信息管理。包括项目名称、实施进度、责任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等。管理人员可按照实际情况对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支持按照关键词对项目实施管理信息进行查询。帮助管理人员获取项目实施管理信息更为便捷、准确、全面。	项	1
2.4.2	项目建设档案材料	针对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项目建设档案进行归集。通过列表的方式展示项目建设档案的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内容、项目责任人等。管理人员按照实际情况对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支持按照关键词对项目实施管理信息进行查询。帮助管理人员获取项目建设档案材料信息更为便捷、准确、全面。	项	1
2.4.3	项目统计	针对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项目建设进行统计，统计信息包括项目类型、项目金额、项目时间等。按照年、月、日等维度进行统计，以列表、饼状图、柱状图的形式进行展示。帮助管理人员直观地掌握项目统计数据情况，支撑管理人员进行综合数据分析。	项	1
2.5	应用支撑系统	为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信息化管护系统“一中心五平台”提供统一的应用支撑环境，实现系统的单点登录、统一用户管理、统一身份认证和统一权限管理，满足保护区数据可视化、数据分析、资源监控、运维管理等应用管理环境，包括各类信息资源的汇聚、管理和服务应用，以及门户管理、权限管理、服务接口、服务响应等应用管理需求，为保护地平台系统适应业务需求的动态变化，提供应用所需的资源共享、信息交换、业务访问、流程控制、安全控制和系统管理等各种基础性和公用性的支撑服务	项	1
2.5.1	门户管理	为各个应用系统、资源的访问提供统一入口，负责将相关的信息按照权限发布给相关人员。它提供了单点登录、应用集成、政策法规、新闻资讯、通知公告以及门户管理。 (1) 单点登录 在进入系统前，首先需要进行用户登录，输入用户名以及密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码，登录方式为集成的统一的单点登录模式。用户登录实现系统登录以及权限验证，根据登录用户以及权限，进行数据和控制功能。 此部分的内容与权限管理模块的权限以及用户管理部分进行对接，通过统一单点登录进入系统。 （2）应用集成 针对各个业务系统提供注册、查看、分配等管理。 （3）政策法规 展示与自然保护区相关的政策法规。提供对政策法规的查看详情、下载，以及对政策法规的搜索。 （4）新闻资讯 展示与自然保护区相关的新闻资讯。提供对新闻资讯的查看详情、下载，以及对新闻资讯的搜索。 （5）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是用于提供近期的信息报道，包括重大新闻、信息发布以及平台内的对外公告消息。 （6）门户管理 提供管理员或者其他用户进行服务平台的维护和管理作用。要求用户进行系统登录。门户管理提供了信息通告维护、栏目维护、栏目内容维护、标准模板维护等功能。		
2.5.2	权限管理	实现组织机构、用户、权限的统一管理，为各类系统应用提供运维支撑。 （1）组织机构管理 组织机构管理用于对平台涉及的相关机构进行统一管理，对各组织机构的信息进行维护。 （2）用户管理 按照不同的组织结构，实现对用户的新建、删除、修改、终端绑定设置、服务管理权限、服务访问设置、模块授权和用户资料授权。此外，可通过用户名、姓名、用户所在组织机构和用户类型等关键字对用户情况进行查询。 （3）角色管理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包括统一角色管理：实现角色的创建、修改及删除，能够为角色制定相应的数据权限和功能权限；统一权限管理：包括对数据权限、服务权限、功能权限等的管理，实现对用户权限的授予、更改和回收。		
3	巡护管理平台升级		项	1
3.1	巡护人员管理	提供用户信息的存储和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名、密码、联系方式、头像等基本信息。管理员可以通过平台对用户信息进行查看、添加、修改或删除等操作，保证用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项	1
3.1.1	人员信息管理	提供用户信息的存储和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名、密码、联系方式、头像等基本信息。管理员可以通过平台对用户信息进行查看、添加、修改或删除等操作，保证用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项	1
3.1.2	人员权限管理	根据保护区的需求和业务特点，平台可以对用户进行权限管理，为不同用户赋予不同的操作权限，确保数据的保密性和安全性。例如，高级管理员可以拥有更多的权限，如添加、修改和删除用户信息，而普通巡护人员可能只拥有查看自己的巡护记录和报告工作情况的权限。	项	1
3.1.3	巡护过程管理	实时记录巡护人员的巡护轨迹和过程，包括时间、地点、巡护内容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对巡护人员的巡护过程进行监督和审核，确保巡护工作的正常进行和资源的有效保护。	项	1
3.1.4	巡护状况监测	利用 GPS 定位技术手段，实时监测保护区的资源巡护状况和巡护反馈情况，包括动物活动情况、环境变化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对巡护状况进行实时掌握，及时发现和解决潜在问题。	项	1
3.1.5	巡护事件处理	记录和处理巡护事件的相关信息，包括事件类型、发生时间、地点、处理情况等。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对巡护事件进行及时响应和处理，确保保护区的安全和稳定。	项	1
3.1.6	工作情况统计	对巡护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包括出勤率、巡护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计	时长、巡护范围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对巡护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解和评估，为人员管理和资源配置提供参考。		
3.2	地图管理	在统一的地图平台上，系统集成保护区相关的空间数据，可以在移动应用中选择调用。当有网络时还可以下载地图，以供离线使用。加载栅格、矢量图层信息。查看同一调查监测小队的成员可以相互看到定位。	项	1
3.2.1	卫星影像和正射影像	以卫星影像和无人机正射影像作为地图的基础数据。用户可以通过平台切换不同的影像数据作为底图，以便更好地了解保护区的地形地貌和资源分布情况。	项	1
3.2.2	底图数据切换	集成多种底图数据源，包括卫星影像图、正射影像图、地形图等。用户可以根据需要选择不同的底图数据进行显示和操作。	项	1
3.2.3	空间数据集成	集成保护区相关的空间数据，如边界、水系、植被类型等。这些数据可以通过地图管理功能进行调用和展示，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保护区的特点和资源分布情况。	项	1
3.2.4	移动应用支持	支持移动端应用，支持巡护人员在移动设备上使用地图功能。通过移动应用，巡护人员可以随时随地查看地图数据，进行定位和资源调查等工作。	项	1
3.2.5	离线地图下载	当有网络时，用户可以通过平台下载地图数据以供离线使用。这样可以在没有网络的情况下进行巡护工作，并实时查看地图数据。	项	1
3.2.6	栅格和矢量图层加载	加载栅格和矢量图层信息，将不同的地图数据以图层的形式进行叠加和展示。这样可以方便用户进行地图编辑和数据分析等工作。	项	1
3.2.7	定位共享	通过平台的地图管理功能，巡护人员可以查看同一调查监测小队的成员的定位信息。这样可以方便管理人员了解巡护人员的分布情况，并进行工作协调和调度。	项	1
3.3	轨迹记录	可以上传、存贮、查询轨迹，设备轨迹一旦成功上传，可以实时查询任意时段的设备轨迹，并可以计算轨迹时长、里程等信息。提供实时监控终端位置的服务。通过接口实时查询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终端位置，在监控端对设备实时监控。		
3.3.1	轨迹上传与存储	巡护人员或设备在巡护过程中产生的轨迹数据可以通过平台上传至服务器进行存储。这些轨迹数据可以包括时间、位置、速度等信息，以便后续查询和分析。	项	1
3.3.2	轨迹查询与导出	提供对轨迹数据的查询和导出功能。用户可以根据需要查询任意时段的轨迹数据，并可以将这些数据导出为常用的格式，如 CSV、Excel 等，以便在其他系统中进行分析和处理。	项	1
3.3.3	轨迹时长与里程计算	可以对上传的轨迹数据进行处理和分析，计算出轨迹的时长和里程等信息。这些信息可以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巡护人员的巡护路线和工作量，以及设备的运行状况。	项	1
3.3.4	实时监控终端位置	通过接口与终端设备进行通信，实时获取终端的位置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监控端实时查看终端设备的位置和运动状态，以便及时发现和处理问题。	项	1
3.3.5	监控端实时显示	在监控端，平台可以实时显示设备的运动轨迹和状态信息。这些信息可以以图表、地图等形式展示，帮助管理人员更好地了解设备运行情况和位置信息。	项	1
3.4	项目监测	按照数据管理后台端的项目管理，每个项目可以关联多个记录表单，提交数据记录。在立项管理中设置的不同用户参与不同的项目监测后，用户可以查看和自己有关的监测中涉及的样点/样线。	项	1
3.4.1	项目关联表单管理	在平台中，每个项目可以关联多个记录表单，用于提交数据记录。管理人员可以根据需要创建和编辑表单，设置表单字段和数据类型，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项	1
3.4.2	数据记录提交与查看	参与项目监测的用户可以通过平台提交数据记录。提交的数据记录可以与项目和样点/样线进行关联，方便后续查询和分析。同时，用户可以查看自己提交的数据记录以及涉及的样点/样线信息。	项	1
3.4.3	立项管理及权限控制	在立项管理中，平台可以设置不同的用户参与不同的项目监测。管理人员可以根据用户的角色和权限设置，确保数据的保密性和安全性。只有具有相应权限的用户才能查看和操作与该项目相关的数据记录和样点/样线信息。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3.4.4	样点/样线监测数据展示	平台可以以图表、地图等形式展示样点/样线的监测数据，帮助管理人员更好地了解项目的进展情况和数据变化趋势。同时，管理人员可以根据需要调整展示方式和数据范围，以便更好地分析和决策。	项	1
3.5	物种图鉴	实现日常巡护中的现场拍照进行上传，查看、收藏、对比物种图鉴。并在展示该照片的拍照时间、地点等，提供查看及下载功能。	项	1
3.5.1	现场拍照上传	巡护人员可以在巡护过程中使用平台提供的拍照功能，对发现的物种进行现场拍照并上传至平台。这些照片可以包括物种的外观、特征等信息，以便后续识别和对比。	项	1
3.5.2	物种图鉴查看与收藏	提供物种图鉴的查看和收藏功能。用户可以浏览和搜索物种图鉴，了解不同物种的特征和分布情况。同时，用户可以将感兴趣的物种收藏起来，以便后续对比和分析。	项	1
3.5.3	物种识别对比	利用图像识别技术，可以对上传的物种照片进行自动识别和对比。用户可以通过平台对已知物种进行识别和比对，了解该物种的名称、分类等信息，提高巡护工作的准确性。	项	1
3.5.4	照片信息展示	在展示上传的照片时，平台可以显示拍照时间、地点等信息，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该物种的分布情况和生态特征。同时，用户还可以通过平台查看其他用户上传的照片，了解不同地区 and 不同时间段的物种情况。	项	1
3.5.5	下载功能	用户可以通过平台下载感兴趣的物种照片和相关信息，以便在其他系统中进行进一步的分析和处理。	项	1
3.6	数据统计	汇总呈现不同用户的统计数据信息。对巡护监测中的巡护里程、巡护天数、护林员在线情况等查询统计，同步完成巡护里程统计、巡护天数统计、护林员在线情况统计等。	项	1
3.6.1	统计数据汇总	汇总不同用户的统计数据信息，包括巡护里程、巡护天数、护林员在线情况等。这些数据可以通过图表、表格等形式展示，帮助管理人员更好地了解巡护工作的整体情况。	项	1
3.6.2	数据查询与导出	提供对统计数据的查询和导出功能。管理人员可以根据需要查询特定时间段内的数据信息，并将这些数据导出为常用的格式，如 CSV、Excel 等，以便在其他系统中进行分析和处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理。		
3.6.3	巡护里程统计	对巡护人员的巡护里程进行统计，包括总里程、平均里程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了解巡护人员的巡护工作量，为评估巡护效果和制定工作计划提供依据。	项	1
3.6.4	巡护天数统计	对巡护人员的巡护天数进行统计，包括总天数、平均天数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了解巡护人员的巡护工作时间，为评估巡护效果和制定工作计划提供依据。	项	1
3.6.5	护林员在线情况统计	实时统计护林员的在线情况，包括在线率、在线时长等信息。管理人员可以通过平台了解护林员的工作状态和在线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项	1
3.7	无人机巡护管理	无人机巡护管理，提高巡护的监测和管理效率	项	1
3.7.1	无人机巡护	(1) 无人机远程开启/关闭。(2) 无人机机部环境监控。(3) 无人机 MQTT 链接等。	项	1
3.8	其他设置项目监测	提供一些必要的辅助功能，以支持项目监测和管理的全面性，提高监测和管理效率，这些辅助功能可以根据具体需求进行扩展和调整	项	1
3.8.1	提醒与通知	设置提醒和通知功能，提醒用户关注项目监测的进展情况、待办任务、异常情况等。	项	1
3.8.2	数据分析与报告	提供数据分析和报告功能，帮助用户对项目监测数据进行分析、比较和评估。	项	1
3.8.3	地图可视化	提供地图可视化功能，将项目监测数据和位置信息在地图上展示。	项	1
3.8.4	数据导出与共享	提供数据导出和共享功能，方便用户将项目监测数据导出为常用的格式，并与其他用户或外部系统进行共享和协作。	项	1
3.8.5	系统日志与审计	记录系统日志和审计功能，以追踪用户操作和系统事件。	项	1
3.8.6	自定义设置	提供自定义设置功能，允许用户根据自身需求和偏好进行个性化配置。	项	1
4	灾害防控平台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4.1	灾害事件管理	实现自然灾害事件的发现、处置、治理、记录的过程管理，对不同类型的灾害事件进行统计分析，并与自然保护区空间数据图层进行叠加分析，直观展示自然灾害事件的发生区域，支持处置后的原因查核分析。为自然保护地的保护提供决策依据。	项	1
4.1.1	灾害事件发现	提供灾害事件录入功能，将灾害类别、灾害地点、灾害时间、灾害程度等信息进行录入。系统支持对灾害事件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发现的灾害事件进行处理。	项	1
4.1.2	灾害事件处置	提供灾害事件处置功能，由管理人员填写处置责任人、处置方式、处置时间。系统支持对灾害事件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发现的灾害事件进行处置的综合管理，提高灾害事件处置管理效率。	项	1
4.1.3	灾害事件治理	提供灾害事件治理功能。支持录入治理时间、治理方式、治理结果等，可通过拍照上传治理结果。系统提供对灾害治理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发现的灾害事件进行治理的情况进行综合管理，提高灾害事件治理管理效率。	项	1
4.1.4	灾害事件记录	提供灾害事件记录功能。支持录入事件发现、处置、治理过程的关键信息和文件。提供对灾害事件记录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灾害事件记录情况进行综合管理，提升灾害事件管理水平，提高灾害事件管理工作效率。	项	1
4.2	人为破坏管理	实现人为破坏事件的发现、处置、治理、记录的过程管理，以及处置后的原因查核分析。实现全过程闭环管理。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人为破坏事件高效有序地管理。	项	1
4.2.1	人为破坏发现	提供人为破坏事件记录功能。支持录入事件发现、处置、治理过程的关键信息和文件。提供对人为破坏事件记录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人为破坏事件记录情况进行综合管理，提升人为破坏事件管理水平，提高人为破坏事件管理工作效率。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4.2.2	人为破坏处置	提供人为破坏事件处置功能，由管理人员填写处置责任人、处置方式、处置时间。系统支持对人为破坏事件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发现的人为破坏事件进行处置的综合管理，提高人为破坏事件处置管理效率。	项	1
4.2.3	人为破坏治理	提供人为破坏事件治理功能。支持录入治理时间、治理方式、治理结果等，可通过拍照上传治理结果。系统提供对人为破坏的治理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发现的人为破坏事件进行治理的情况进行综合管理，提高人为破坏事件治理管理效率。	项	1
4.2.4	人为破坏记录	提供人为破坏事件记录功能。支持录入事件发现、处置、治理过程的关键信息和文件。提供对人为破坏事件记录信息的删除、修改、查询，帮助平台管理人员针对人为破坏事件记录情况进行综合管理，提升人为破坏事件管理水平，提高人为破坏事件管理工作效率。	项	1
4.3	人类活动监控	提供数据接入功能，在平台展示监控人员、车辆的实时进出记录，为自然保护区资源保护提供支撑。	项	1
4.3.1	人员监测捕获	平台接入人脸捕获的数据图像，进行存储并展示。	项	1
4.3.2	人员抓拍图像记录	展示通行人员的文本信息，如日期、时间（精确到毫秒）、地点、方向等叠加至捕获的人脸图像中，平台接入叠加后的图片数据进行存储并展示。	项	1
4.3.3	车辆监测捕获	提供数据接入功能，接入车辆监测捕获数据，包含跨线行驶及逆向行驶车辆的事件信息，对图像数据、事件数据进行存储并展示。	项	1
4.3.4	车辆图像记录	存储抓拍到的车辆图像，并查看历史监测数据。展示车辆的文本信息，如日期、时间（精确到毫秒）、地点、方向、号牌号码、号牌颜色、车身颜色等叠加至捕获的车辆图像中，平台接入叠加后的图片数据进行存储并展示。	项	1
4.3.5	车辆牌照识别	抓拍到的车辆车牌识别并记录，识别后的车牌号码、车牌颜色并展示。	项	1
4.3.6	车型判断	系统采用车牌颜色和视频监控技术结合的方法对车辆类型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进行判别。识别后的车牌颜色、车型并展示。		
5	科研监测平台		项	1
5.1	植物监测	包括植物名录管理、植物管理、重点保护植物信息、生长状况监测、环境影响监测、专题图管理等，实现植物名录、数量以及分布的管理与维护；重点保护植物及其生长状况、环境影响的监测管理。	项	1
5.1.1	植物名录管理	实现植物名录维护管理，实现植物科属种基本信息以及植物简介、分布、科普等信息的维护管理。	项	1
5.1.2	植物管理	实现植物数量、空间分布数据的管理。展示植物分布的地点、数量。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新增等操作。	项	1
5.1.3	重点保护植物信息	用列表展示重点保护植物信息。包括保护等级、保护价值、保护措施等信息。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新增等操作。	项	1
5.1.4	生长状况监测	通过前端安装的摄像头，可查看植物生长状况。利用不同时间段的植被遥感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监测保护区的植被变化状况。	项	1
5.1.5	环境影响监测	通过前端安装的监测设备，监测环境情况。通过列表统计环境影响因子的数据，帮助管理人员了解环境影响因素情况。	项	1
5.1.6	专题图管理	(1) 植物分布 GIS 数据整合处理 (2) 植物分布 GIS 点图文信息设置及关联 (3) 在 GIS 地图上筛选年份及植物查看植被分布图层。 (4) 实现动物资源各类专题图的发布浏览，方便掌握保护区内植物资源的分布情况。	项	1
5.2	动物监测	实现动物名录、数量以及分布的管理与维护；重点保护动物及其活动区域监测管理。 以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动物调查为基础，实现自然保护区动物名录、数量以及分布的管理与维护，实现动物监测、重点保护动物及其活动区域管理、迁徙通道的监测管理，为野生动物保护提供支撑。	项	1
5.2.1	动物名录管	实现自然保护区动物名录维护管理，实现动物目、科、种基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理	本信息以及动物简介、分布、科普信息的维护管理。		
5.2.2	动物管理	按照月、季度、年度统计自然保护内等各类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分布、数量等情况，为保护的珍稀、濒危野生动物资源提供信息支撑。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新增等操作。	项	1
5.2.3	活动区域管理	(1) 通过列表的形式展示动物的活动区域，包括动物名称、活动区域位置、活动区域面积等。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新增等操作。 (2) 动物分布 GIS 数据整合处理 (3) 动物分布 GIS 点图文信息设置及关联 (3) 在 GIS 地图上筛选年份及植物查看动物分布图层。	项	1
5.2.4	迁徙通道监测管理	(1) 实现候鸟的迁徙通道监测管理。可对迁徙通道信息进行查询、编辑、删除和新增。为候鸟的迁徙情况监测提供数据支撑。 (2) 在 GIS 地图上绘制出候鸟迁徙路线，展示候鸟迁徙轨迹。	项	1
5.2.5	专题图管理	实现动物资源各类专题图的发布浏览，方便掌握保护区内动物资源的分布情况。	项	1
5.3	科研活动管理	包括科研活动实施管理、科研活动成果管理、科研单位管理等	项	1
5.3.1	科研活动实施管理	实现对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科研活动实施信息的管理。包括科研活动名称、科研活动实施进度、责任单位等。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编辑、删除。通过列表的形式对信息进行展示，帮助用户直观地掌握科研活动实施情况。同时，支持用户通过关键词、时间等要素进行查询。快速定位需要了解的科研活动实施信息。	项	1
5.3.2	科研活动成果管理	实现对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科研活动成果信息的管理。包括科研活动成果名称、科研活动成果文献、责任单位等。系统提供信息的录入、编辑、删除。通过列表的形式对信息进行展示，帮助用户直观地掌握科研活动成果情况。同时，支持用户通过关键词、时间等要素进行查询。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快速定位需要了解的科研活动成果信息。点击具体的成果文献，展示文献的详情信息。		
5.3.3	科研单位管理	科研单位管理用于对平台涉及的相关科研单位组织机构进行统一管理，对各单位的信息进行维护。管理人员可以通过本模块新建或修改相应的组织机构信息，即使相关的科研单位发生了调整或增减，系统均能够通过简单地调整来适应这样的变化，从而极大地增强了系统的可维护性和适应能力。	项	1
5.4	生态因子监测	提供生态因子记录、对比、不同情况下对动植物的影响。	项	1
5.4.1	生态因子监测	接入土壤、空气、日照、气象、环境质量等生态因子数据，并对监测数据进行管理。实现环境因子数据的查询、编辑、删除和新增。	项	1
6	科普宣教平台		项	1
6.1	概况信息	主要从多方位、多角度介绍的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基本情况，包括保护区概况、政策法规、科普宣传、管理规定、保护成效等信息。通过对保护区的信息展示，使公众更快速、方便、全面地了解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相关信息。	项	1
6.1.1	保护区概况	主要从多方位角度介绍的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情况，包括保护区简介、地理位置、组织结构、领导风采、自然资源、旅游资源、自然环境、地质地貌等，通过对保护区的介绍，使外界更快速、方便、全面地了解自然保护区的相关信息。比如将有关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历史沿革等文章置于科普宣教平台进行展示。	项	1
6.1.2	政策法规	发布各种林业重大政策法规，在政策法规模块中，将发布与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相关最新的政策法规信息，以文字和图片的形式展现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政策法规内容。以列表的形式展示 10 条最新发布内容；在首页顶部菜单栏有分类标签，单击后跳转至通知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政策法规的相应内容。		
6.1.3	科普宣传	通过接口接入、导入方式存储近年科研成果和科普宣教视频、资料并在平台中展示，工作人员可在平台中进行资料查看和下载。	项	1
6.1.4	管理规定	发布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规定，以文字和图片的形式展现保护区的管理规定内容。	项	1
6.1.5	保护成果展示	展示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置、水质、土壤、植物、动物、微生物等科研监测数据及视频图像、生物多样性统计等数据。	项	1
6.2	公众参与	包括社区共建、宣教预约、主题活动、线上随手拍、意见反馈等	项	1
6.2.1	社区共建	提供社区共建服务。形成社区党组织、社会组织、公众等共同参与、共同治理的互帮互助模式；开展精细化服务，充分提升信息化服务社区治理的能力。	项	1
6.2.2	宣教预约	（1）网上预约：实现保护区科普宣教网上预约申请、审核处理，为保护区人员流量控制提供支撑。（2）预约审核：实现对民众的预约审核，并根据预约时间、人数的统计来控制人员流量。并设置失约次数限制，如一定时间内失约超过一定次数，在规定期限内该民众不能再次预约。	项	1
6.2.3	主题活动	发布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主题活动，通过图片和文字的形式进行主题活动宣传，用户在平台可查询最新发布主题活动进行参与。	项	1
6.2.4	线上随手拍	提供线上随手拍功能，公众可随手拍身边遇到的广西崇左白头叶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件，上传至平台。管理人员得到反馈信息后进行处理。	项	1
6.2.5	意见反馈	提供意见反馈功能。公众用户可在填写意见反馈进行提交，管理人员可查看群众意见反馈对管理工作进行及时的调整。	项	1
6.3	在线直播系统	包括自然保护区课堂、参与场景体验等内容直播	项	1
6.3.1	自然保护区课堂	（1）建设在线教育平台，包括课程资源库、教学视频、互动课程等，满足不同年龄段和知识层次的观众需求。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2) 通过直播技术, 实现专家讲座、实地导览、动物行为观察等实况转播, 增强观众的参与感和体验感。 (3) 开发移动端应用, 方便观众随时随地学习自然保护知识。		
6.3.2	参与场景体验	(1) 选取典型生态系统和生物物种, 设计参与场景体验活动, 如生态徒步、植物识别、动物观察等。 (2) 利用虚拟现实 (VR) 和增强现实 (AR) 技术, 模拟自然环境和生态系统, 提供沉浸式体验。 (3) 通过直播平台, 实现活动实况直播, 吸引更多观众参与。	项	1
6.3.3	自然教育导赏	(1) 开发导赏预约系统, 方便观众提前预约导赏服务。 (2) 制定导赏计划和路线, 确保导赏服务的质量和效果。 (3) 提供专业的导赏解说服务, 包括野生动物识别、生态习性介绍、环境保护知识等。	项	1
6.3.4	公众参与式监测	(1) 建立公众参与式监测系统, 鼓励观众通过上传照片、视频等方式参与保护区生态环境监测。 (2) 对监测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 提供可视化报告, 为保护区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3) 设置奖励机制, 鼓励公众积极参与监测活动。	项	1
6.3.5	自然教育导赏员管理	(1) 制定导赏员招聘、培训和管理制度, 确保导赏服务的质量和规范性。 (2) 对导赏员进行定期培训 and 能力评估, 提高导赏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质量。 (3) 建立导赏员评价系统, 收集观众反馈, 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项	1
(四)	系统测试	系统各个功能模块测试	项	1
(五)	实施部署	系统软、硬件的安装、调试部署工作、对国产化环境进行适配, 包括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流式版式软件、电子签章适配。	项	1

附件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 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 公设备	A02021000 打 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 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 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 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 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 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

		心泵		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

	水嘴			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3: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u>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u>。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u>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u>。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本项目预留份额采购包货物制造商为中小微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预留预算总金额的 3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制造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声明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是由投标单位出具，所投所有产品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后附）； 8. 货物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11.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2.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3.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
--	---

	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辅料、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施工配合费和售后服务、税金、产品抽样检测费、履约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以及合同所示全部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为确保投标（响应）文件顺利解密，建议供应商尽量使用 PDF 编辑软件调整、减小投标（响应）文件大小，加密后再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4.3 (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u>合同履行期限</u>等。
25.3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 5 </u> 人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0 </u>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8 </u> 项。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 <u> 3 </u> 名 ☐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评标报价从低到高（最低评标价法）]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0.1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 本项目为电子网签合同，在本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电子合同线上签订。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电子合同或电子变更合同签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会把相关电子合同自动推送到“广西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u> 部门，联系电话：0771-7833699、0771-7835598，通讯地址：广西崇左市友谊大道与城南八路交叉口东南角处（百成国际 2#楼十三层）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人</u> 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参照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货物类）标准下浮 20%执行（若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计收）。 3. 账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 8113001013000157995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41	温馨提示（非强制性要求）：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采〔2023〕10 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

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

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招标公告；
- （2）采购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

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字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中标和合同

30 .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

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元～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亿元～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1.5 万元

（ 200 － 100 ）万元 ×1.1%＝1.1 万元

合计收费＝ 1.5+1.1＝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

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u>30</u> 分。 (2)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underline{30} \text{ 分}$
	技术分 (满分 <u>66</u> 分)	(1) 基本分 (满分 8 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8 分。一般参数及功能负偏离或漏项一项扣 1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 (在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数内)。
		(2) 设备性能分 (满分 12 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标注“●”号的重要技术指标、功能条款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能提供相应的功能截图证明材料且同时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每有一项证明材料齐全且体现完全的得 1 分，满分 12 分。
		(3) 实施方案分 (满分 20 分) 一档 (3 分)：投标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内容较为简要，仅覆盖基本的系统对接方式；技术人员及人力资源的配备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启动要求；在技术服务及培训方面的安排较为一般，缺乏针对性和深入性。 二档 (10 分)：投标单位提交的实施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明确提出对接方案；技术团队配置合理，人员调配能够满足项目实施全过程需求； 三档 (20 分)：在第二档基础上，实施方案紧密结合本项目特点，技术力量和人员支持充足，服务保障体系健全，培训内容细化，建议的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更具优化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整体方案条理严密、措施先进、响应充分。 注：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4) 平台系统建设方案分（满分 10 分）	一档(3 分)：提供了框架性的方案,投标人对平台系统建设整体需求的理解到位。对技术架构和数据特征描述清晰。对开发技术难点重点分析不到位。提供的平台系统建设方案可行性欠缺。 二档(6 分)：投标对开发技术难点重点有很好的分析思路，提供清晰的解决思路。提供软件功能测试方案到位。提供的平台系统建设方案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和针对性。 三档(10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投标人对培训方面有详细阐述，有安全及保密控制方案。提供的平台系统建设方案全面，思路清晰，可行性和针对性强，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好，对项目整体建设有积极推动作用。 注：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5) 确保工程质量及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分（满分 6 分）	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一档（1 分）：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制度基本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比较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基本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基本齐全，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二档（3 分）：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比较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比较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有保证工期

			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较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6分）：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比较合理，制度很健全。主要工序有详细的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比较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注：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6）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7分）	一档（3分）：提供有售后服务方案，但方案内容不齐全或内容有缺陷或仅为通用性描述； 二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无缺陷且与项目相关，满足采购需求，有定期维护、售后维护方式等承诺，利于项目售后服务工作的开展。 三档（7分）：在二档的基础上，对本地化服务、售后响应时间、服务团队配备、备品备件、应急预案、故障解决方案、培训计划等有描述详细、完善，有合理的服务流程，服务保障措施全面，售后服务承诺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提出切实可行的并经评委认可的其他售后服务承诺。 注：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7）团队配置（满分3分）	一、项目经理（1分） 1）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机电）证书其中之一，得1分； 二、团队成员（2分） 1）本项目设备集成和调试（投标人或所代理的制造商）投入的售后运维团队人员每1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之一）得1分，满分2分。 以上证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团队成员同一人员资质只计一次，不允许重复计算。

3	商务分 (满分 4分)	业绩分 (满分 2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同类项目的业绩，每项得 1 分，满分 2 分。【提供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资信分 (满分 2 分)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以下证书，每一项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提供有效证书复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 CA 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1)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4) 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注: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一)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一般货物类（参考）：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采购计划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4								
5								
合计金额（人民币）： <u>（大写）</u> 元整（小写）¥.00								

第二条 标的质量

1. 乙方所提供标的的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与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相一致，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

第三条 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履行时间（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日历日)内，并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2. 履行地点：广西崇左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行方式

（1）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满足本次采购供货要求。

（2）交货方式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自行到乙方指定地点提货。

☐其他：_____。

第四条 包装方式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2.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水、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3. 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质量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安装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日(日历日)内，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安装地点：广西崇左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安装要求：符合本次采购安装要求。

3.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4.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

培训时间：采购人指定时间；培训地点：广西崇左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合同价款（或者报酬）：元整（¥ .00）。

3. 合同价款包括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辅料、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施工配合费和售后服务、税金、产品抽样检测费、履约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以及合同所示全部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投标人在固定总价中必须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予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4. 付款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预付款给乙方；

2. 采购货物到货，支付进度款至合同金额的 60%；

3. 采购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支付进度款至合同金额的 90%；

4. 采购货物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5.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6.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算方法：设备费税率为 13%，施工费税率 9%，服务费税率 6%；

7. 乙方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立即向财政申请拨款给乙方，最终以财政拨付为准，且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

8.资金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第七条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货物验收标准，伴随工程、服务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程序及方法：

1) 乙方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视同验收合格。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3)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4)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结果以第三方机构出具验收结论为准，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确认。

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验收书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受托第三方机构一份（如有）。

7)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乙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2. 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除售后服务验收外，验收结论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向甲方交付使用。

(2) 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量保修范围：质保期内负责维修、更换配件，负责向用户提供设备维修及正常维护保养所需的零部件，保修期外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保修期：1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则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投标人的承诺）。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0 %。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退付的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4. 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0.5%；

（2）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1%；

（3）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1.5%。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报酬）的10%。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响应）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报酬）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因某一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该方应当对另一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2）方式解决：

（1）向 崇左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构成

1. 政府采购合同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投标（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2. 除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

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6.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一式 8 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1 份，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执 1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 1 份，交易中心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7.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月日	乙方（章） 年月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是否预留中小 企业的说明
1						
2						
3						
4						
.....						

（1）非预留给中小企业货物制造商投标总报价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所占比例：_____；

（2）预留给中小企业货物制造商投标总报价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所占比例：_____；

（3）1+2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4）投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5）备注：本项目属于部分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预留预算总金额的3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部分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是否面向中小企业的说明（此项内容由投标人自行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预留”或“非预留”进行填写）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信息化管护系统软件（定制开发）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一	信息化管护系统建设项目平台软件系统	项	1	
(一)	需求分析	项	1	
(二)	系统设计	项	1	
(三)	软件开发（编码）	项	1	
1	数据中心	项	1	
1.1	组织架构管理	项	1	
1.1.1	组织管理	项	1	
1.1.2	用户管理	项	1	
1.1.3	角色管理	项	1	
1.1.4	权限管理	项	1	
1.1.5	批量管理	项	1	
1.1.6	日志管理	项	1	
1.1.7	服务接口	项	1	
1.2	基础数据库	项	1	
1.2.1	基本信息数据	项	1	
1.2.2	设施设备数据	项	1	
1.2.3	文档类数据	项	1	
1.2.4	地理信息数据库	项	1	
1.2.5	边界数据库	项	1	
1.2.6	遥感影像数据库	项	1	
1.2.7	林地数据库	项	1	
1.2.8	林木数据库	项	1	
1.2.9	生态系统数据库	项	1	
1.2.10	生物多样性数据库	项	1	
1.2.11	资源管理数据库	项	1	
1.3	地理信息数据展示	项	1	
1.3.1	地图建模	项	1	
1.3.2	地图空间分布展示	项	1	
1.3.3	多源异构数据叠加展示	项	1	
1.4	基础数据管理	项	1	
1.4.1	数据收集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1.4.2	数据检查与清洗	项	1	
1.4.3	数据标准化与整合	项	1	
1.4.4	数据融合与分析	项	1	
1.4.5	数据审核与修正	项	1	
1.4.6	数据存储与备份	项	1	
1.4.7	数据查询与导出	项	1	
1.4.8	数据可视化与呈现	项	1	
1.4.9	巡护数据管理	项	1	
2	综合管理平台	项	1	
2.1	保护区管理信息公开	项	1	
2.1.1	职责职能信息公开	项	1	
2.1.2	业务科室信息公开	项	1	
2.1.3	派出管理站职能信息公开	项	1	
2.1.4	重要安排信息公开	项	1	
2.1.5	重大事项信息公开	项	1	
2.2	综合办公管理系统	项	1	
2.2.1	办公业务子系统	项	1	
2.3	设施物资管理	项	1	
2.3.1	设施管理	项	1	
2.3.2	应急物资管理	项	1	
2.4	项目建设管理	项	1	
2.4.1	项目实施管理	项	1	
2.4.2	项目建设档案材料	项	1	
2.4.3	项目统计	项	1	
2.5	应用支撑系统	项	1	
2.5.1	门户管理	项	1	
2.5.2	权限管理	项	1	
3	巡护管理平台升级	项	1	
3.1	巡护人员管理	项	1	
3.1.1	人员信息管理	项	1	
3.1.2	人员权限管理	项	1	
3.1.3	巡护过程管理	项	1	
3.1.4	巡护状况监测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3.1.5	巡护事件处理	项	1	
3.1.6	工作情况统计	项	1	
3.2	地图管理	项	1	
3.2.1	卫星影像和正射影像	项	1	
3.2.2	底图数据切换	项	1	
3.2.3	空间数据集成	项	1	
3.2.4	移动应用支持	项	1	
3.2.5	离线地图下载	项	1	
3.2.6	栅格和矢量图层加载	项	1	
3.2.7	定位共享	项	1	
3.3	轨迹记录	项	1	
3.3.1	轨迹上传与存储	项	1	
3.3.2	轨迹查询与导出	项	1	
3.3.3	轨迹时长与里程计算	项	1	
3.3.4	实时监控终端位置	项	1	
3.3.5	监控端实时显示	项	1	
3.4	项目监测	项	1	
3.4.1	项目关联表单管理	项	1	
3.4.2	数据记录提交与查看	项	1	
3.4.3	立项管理及权限控制	项	1	
3.4.4	样点/样线监测数据展示	项	1	
3.5	物种图鉴	项	1	
3.5.1	现场拍照上传	项	1	
3.5.2	物种图鉴查看与收藏	项	1	
3.5.3	物种识别对比	项	1	
3.5.4	照片信息展示	项	1	
3.5.5	下载功能	项	1	
3.6	数据统计	项	1	
3.6.1	统计数据汇总	项	1	
3.6.2	数据查询与导出	项	1	
3.6.3	巡护里程统计	项	1	
3.6.4	巡护天数统计	项	1	
3.6.5	护林员在线情况统计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3.7	无人机巡护管理	项	1	
3.7.1	无人机巡护	项	1	
3.8	其他设置项目监测	项	1	
3.8.1	提醒与通知	项	1	
3.8.2	数据分析与报告	项	1	
3.8.3	地图可视化	项	1	
3.8.4	数据导出与共享	项	1	
3.8.5	系统日志与审计	项	1	
3.8.6	自定义设置	项	1	
4	灾害防控平台	项	1	
4.1	灾害事件管理	项	1	
4.1.1	灾害事件发现	项	1	
4.1.2	灾害事件处置	项	1	
4.1.3	灾害事件治理	项	1	
4.1.4	灾害事件记录	项	1	
4.2	人为破坏管理	项	1	
4.2.1	人为破坏发现	项	1	
4.2.2	人为破坏处置	项	1	
4.2.3	人为破坏治理	项	1	
4.2.4	人为破坏记录	项	1	
4.3	人类活动监控	项	1	
4.3.1	人员监测捕获	项	1	
4.3.2	人员抓拍图像记录	项	1	
4.3.3	车辆监测捕获	项	1	
4.3.4	车辆图像记录	项	1	
4.3.5	车辆牌照识别	项	1	
4.3.6	车型判断	项	1	
5	科研监测平台	项	1	
5.1	植物监测	项	1	
5.1.1	植物名录管理	项	1	
5.1.2	植物管理	项	1	
5.1.3	重点保护植物信息	项	1	
5.1.4	生长状况监测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5.1.5	环境影响监测	项	1	
5.1.6	专题图管理	项	1	
5.2	动物监测	项	1	
5.2.1	动物名录管理	项	1	
5.2.2	动物管理	项	1	
5.2.3	活动区域管理	项	1	
5.2.4	迁徙通道监测管理	项	1	
5.2.5	专题图管理	项	1	
5.3	科研活动管理	项	1	
5.3.1	科研活动实施管理	项	1	
5.3.2	科研活动成果管理	项	1	
5.3.3	科研单位管理	项	1	
5.4	生态因子监测	项	1	
5.4.1	生态因子监测	项	1	
6	科普宣教平台	项	1	
6.1	概况信息	项	1	
6.1.1	保护区概况	项	1	
6.1.2	政策法规	项	1	
6.1.3	科普宣传	项	1	
6.1.4	管理规定	项	1	
6.1.5	保护成果展示	项	1	
6.2	公众参与	项	1	
6.2.1	社区共建	项	1	
6.2.2	宣教预约	项	1	
6.2.3	主题活动	项	1	
6.2.4	线上随手拍	项	1	
6.2.5	意见反馈	项	1	
6.3	在线直播系统	项	1	
6.3.1	自然保护区课堂	项	1	
6.3.2	参与场景体验	项	1	
6.3.3	自然教育导赏	项	1	
6.3.4	公众参与式监测	项	1	
6.3.5	自然教育导赏员管理	项	1	

序号	项目阶段及功能	单位	数量	投标报价
(四)	系统测试	项	1	
(五)	实施部署	项	1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
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
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 与 （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 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现授权委托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8.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在此说明如下：

1.我方承诺，若本单位中标，保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一次性足额支付代理服务费。

2. 本单位选择第_____种方式作为代理服务费开票类型:

第一种方式：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_____;

(2)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第二种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_____;

(2)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 在税局登记的地址_____;

(4) 在税局登记的电话_____;

(5) 开户银行_____；

(6) 银行账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0.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技术参数及功能有正偏离的，须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或投标产品的彩页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定为正偏离。
4.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委托代理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招标过程

☐ 招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中标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崇左市财政局文件

崇财采〔2023〕10号

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 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县（市、区）财政局、各采购代理机构：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政府采购文件时，应将《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作为政策宣传材料排入文件显眼版块中。（详见：附件2至附件4）。

二、采购人应及时配合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督促采购代理机构按时完成合同公告工作（政府采购公告法定网站“广西政府采购网”），缩短“政采贷”办理时间。采购人应主动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宣传“政采贷”相关政策，配合、协助其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相关金融机构申

请“政采贷”。

三、采购人应将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金融机构签订《“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做为唯一收款人账户,将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至“融资回款账户”。《“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保持一致。如不一致,采购人应配合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将《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修改与其保持一致。

附件: 1. 中国人民银行崇左市中心支行 崇左市财政局转发
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文件的通知

2.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3.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4.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

表

崇左市财政局

2023 年 7 月 31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崇左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31 日

印发

附件 2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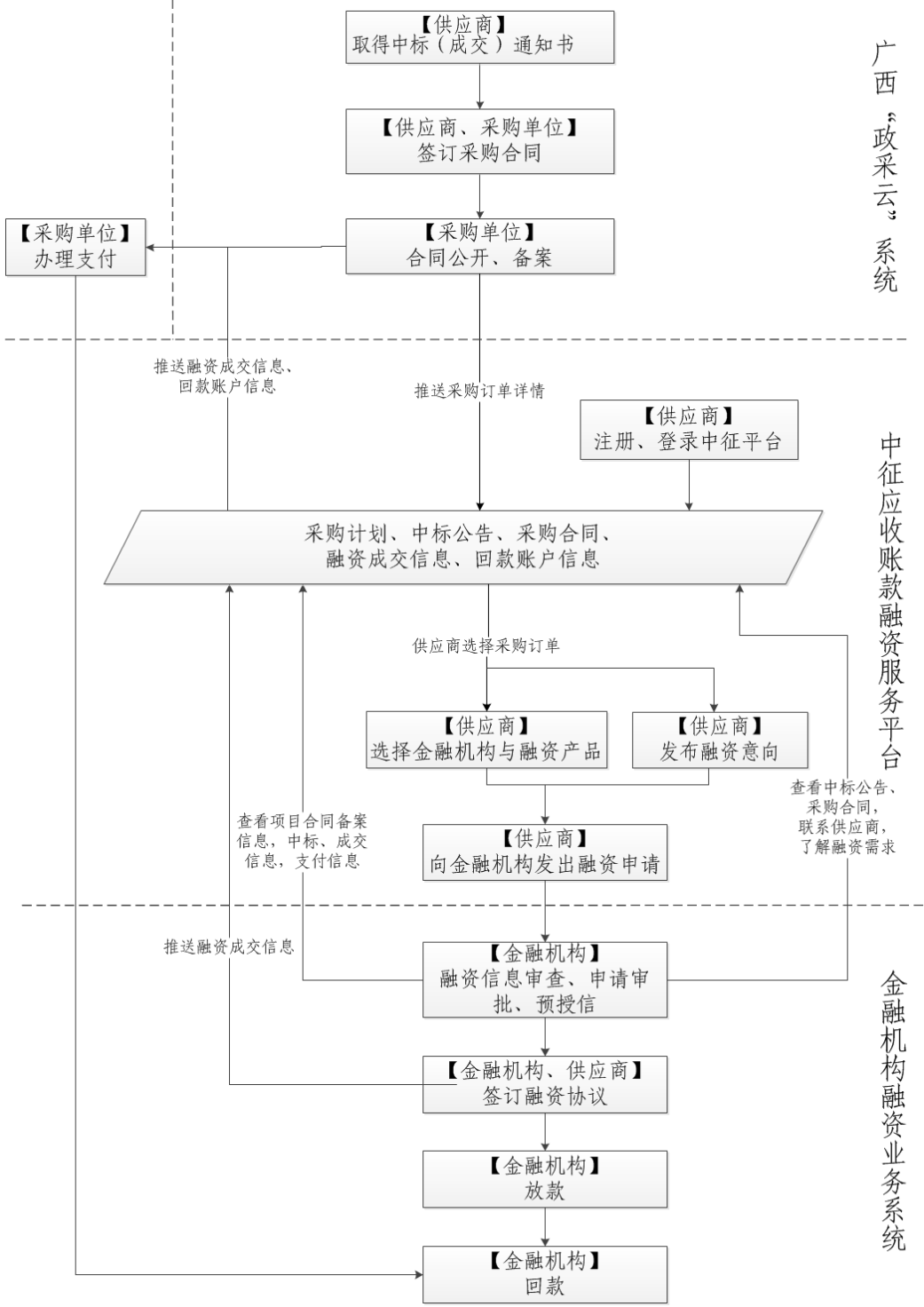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 4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东盟国际城）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心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心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心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心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心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心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顺大道 1 号同顺·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3 号、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